

桃園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李惠玲
電話：03-3322101-7424；0708900035
電子信箱：domyji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縣立永安國民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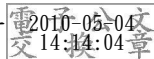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5月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創字第099016592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教育部轉知馬來西亞吉隆坡臺灣學校99學年度徵聘高中國文、數學、物理科教師各1名及中學英文教師2名等相關訊息供參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99年5月3日台僑字第099007424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旨揭教師甄選相關訊息乙份，請至桃園縣政府電子公文附件上下載專區(<http://file.tycg.gov.tw>)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中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創新科



0990002293